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
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
答》核查意见
瑞华核字【2016】48130012 号

目 录

一、 意见	1-8
二、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三、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专项核查意见

瑞华核字【2016】48130012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以下简称“《问题与解答》”）的相关要求，我们就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资源”或“公司”）本次重组是否符合《问题与解答》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问题 3：最近三年的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等。

回复：

一、西部资源最近三年经营情况

最近三年，西部资源进行了业务战略调整，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起，由原来的单一有色金属采选，转变为集新能源汽车生产与销售、融资租赁业务和有色金属采选的综合性业务架构。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6,545,579.70	175,102,354.27	453,912,265.31	227,848,605.33	1,456,591,144.77	1,076,864,620.40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业务	6,501,273.28	2,411,143.52	8,629,694.96	6,163,910.81	11,442,063.69	9,251,928.56
合计	423,046,852.98	177,513,497.79	462,541,960.27	234,012,516.14	1,468,033,208.46	1,086,116,548.96

2015 年收入成本增长原因为，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重大资产收购后，新增新能源汽车生产与销售和融资租赁业务。

2013-2015 年度西部资源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5,636.95 万元、1,602.63 万元、 -26,961.04 万元。

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上年大幅下降，营业利润为-15,631.83 万元，营业外支出为 12,225.7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有色金属价格持续低迷，公司有色金属板块业绩大幅下滑，同时公司对坏账、无形资产及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对 2014 年 12 月完成重大资产收购形成的子公司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融租赁）原股东计提业绩承诺补偿款，且公司以项目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收购原计划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的新能源产业链相关资产，产生较大的财务费用，导致公司各项利润指标大幅降低。

其中，根据公司与交融租赁原股东（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交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重庆重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保证交通租赁每年实现不低于人民币 3.5 亿元的可分配净利润。如未完成，公司应采取各种措施确保公司原股东（指届时依旧持有公司股权的公司原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取得与前述净利润对应的资金回报。2015 年度，公司据此计提对原股东的业绩承诺补偿款 114,698,652.03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二、最近三年西部资源年报审计情况及审计意见

最近三年西部资源的财务报表均由我所审计，分别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2015 年 4 月 29 日及 2016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48130006 号、瑞华审字[2015]48130010 号及瑞华审字[2016]48130013 号审计报告，上述三年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本次核查情况

我们对西部资源最近三年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进行专项核查，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复核西部资源 2013 年至 2015 年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存在变更以及是否存在被滥用的情况。

2、复核西部资源 2013 年至 2015 年间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关注是否存在虚构交易，虚构利润；关注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复核西部资源 2013 年至 2015 年间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以及其依据充分性。

4、复核西部资源 2013 年至 2015 年间关联交易，关注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 输送的情况。

四、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注意到：

（一）近三年公司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如下：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进行重述。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公司将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列报的政府补助，调至递延收益列报。

2、会计估计变更

（1）公司 2013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对控股子公司银茂矿业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变更内容：按照银茂矿业铅锌矿新增的保有资源储量，将该采矿权公允价值和原账面价值差额（收购时点评估增值额）的摊销年限会计估计由 7.89 年变更

为 13.91 年。

变更原因：鉴于银茂矿业收到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出具的《关于<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山铅锌矿区虎爪山矿段深部详查地质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截止到 2013 年 5 月 31 日，银茂矿业铅锌矿保有资源储量增加较大，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本着谨慎性原则，同意将银茂矿业采矿权公允价值和原账面价值差额（收购时点评估增值额）的摊销年限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适用时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日期从 2013 年第三季度开始，即从 2013 年 7 月 1 日开始。

② 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和未来期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影响金额。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原因及适用时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银茂矿业采矿权公允价值和原账面价值差额（收购时点评估增值额）的摊销年限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无形资产、管理费用	2013 年影响金额：增加合并报表净利润 13,648,591.49 元。 从 2014 年起，每年增加合并报表利润 27,297,182.98 元。

银茂矿业采矿权公允价值和原账面价值差额即合并日 2011 年 9 月 30 日评估增值额 572,361,266.98 元，按 113 个月摊销，2011 年 9 月 30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摊销 21 个月 106,368,023.07 元，因银茂矿业储量增加从 2013 年 7 月 1 日开始按 13.91 年（167 个月）摊销，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银茂矿业采矿权比变更前少摊销 13,648,591.49 元，会计估计变更仅对公司合并报表有影响，影响的报表项目为无形资产和管理费用，增加合并报表 2013 年净利润 13,648,591.49 元。

（2）公司 2015 年 12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变更原因及适用时点：公司为有效降低单一主业对经济周期的依赖，向新能源汽车板块完整产业链进行了转型。公司已控股龙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宇量电池有限公司、成都伟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恒通客车有限公司、

重庆恒通电动客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及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发生了变化，原使用的会计估计已不能适应转型后的业务范围。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决定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年限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等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变更内容：

A、应收款项：

变更前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	2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0	1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变更后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	2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0	10
3 至 4 年	20	2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特殊说明： 冲减销售价格的新能源车辆国家补贴部分，不计提坏账准备。

B、投资性房地产

变更前折旧方法及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75-4.75

变更后折旧方法及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0-4.75

C、固定资产

变更前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75-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变更后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6-14	5	6.79-15.83
电子及办公设备	5-7	5	13.57 -19.00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②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217,484.6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29,827.15
固定资产/折旧	111,034.04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加	8,251,487.64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3,806,858.18

综上所述，经核查，本所会计师认为，公司上述事项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会计准则规定，未发现公司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二）、经核查西部资源近三年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未发现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

（三）、经过核查，西部资源近三年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在建工程、存货、商誉等均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和计提，公司各项减值测试和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公司最近三年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相关科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21,351,527.00	-6,465,636.74	39,306,872.66
存货跌价损失	293,796.25	-	11,689,949.3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31,946.54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70,365.29	-	898,462.81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187,409.68	2,432,312.74	33,755,948.00
商誉减值损失	-	8,711,087.26	24,900,740.85
合计	31,035,044.76	4,677,763.26	110,551,973.63

西部资源 2015 年度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商誉减值损失准备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成都伟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停产，生产的产品处于试验阶段，导致对库存商品计提了大额减值所致；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准备增加为子公司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因有色金属价格下降计提的减值准备所致。

（四）、经核查未发现西部资源近三年关联方交易定价不公允、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五）、其他事项：

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恒通客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客车”）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下发的《财政部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财监函〔2016〕20 号），拟对恒通客车进行的处罚决定：追回恒通客车 2013 年至 2014 年 874 辆新能源汽车已获得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0,788 万元，拟对恒通客车按问题金额 30%予以罚款 6,236.40 万元，并对 2015 年生产销售不符合申报条件的 302 辆新能源汽车中央财政不予补助。经公司测算本次财政部的

行政处罚将不会对公司 2013 年、2014 年的业绩产生影响，但将追溯调整减少公司 2015 年利润总额 4,983 万元，减少收到财政部正式处罚文件当年（即 2016 年或之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36.1 万元。恒通客车正就此积极向财政部进行书面陈述、申辩及听证，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财政部的正式处罚文件。

基于执行以上核查程序的结论，我们认为：除上述“四、（五）”事项影响外，西部资源 2013 年至 2015 年间财务业绩真实、会计处理合规。

(此页无正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范江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国光